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十三、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
- 十四、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3

十五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4

十六、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5

十七、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6

十八、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7

第三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宝清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宝编办[2012]2号），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主要职责为：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是以中等职业教育为主，兼顾高等（成人）职业教育和多功能培训为一体的一所综合性职业学校。是国家职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

承担对全县在职人员的广播电视大学成人（专科、本科）高等学历教育，对农民开展农业广播成人中等、高等学历教育，培养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所需要的“懂科学、会经营、善管理”的新型农民；承担全县劳动预备制技工常规教育和职业高中教育，培养中、高级技能型应用型人才，推进“先培训、后就业”的就业准入制度在本地的实施；对全县失业人员进行就业、再就业及创业培训，为他们掌握一技之长，争强就业本领，实现就业、再就业及创业搭建平台；为乡镇企业人员和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市务工转移及返乡农民工进行培训；负责全县的在职职工提高培训和技术工种的中、高级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不断提高本地劳动者素质；负责全

县机动车初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站乘人员岗位培训；负责对农机驾驶员开展理论教学和驾驶实践教学和考核,做好农机驾驶证的发放管理工作；对所培训的毕业生和学员进行职业介绍,推荐就业和劳务输出。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主要职责,内设机构设 19 个, 机构规格均为正股级,名称分别为党群办公室、行政科、教务科、学生科、招生就业科、总务科、人事科、财务科、教研科、生产实训科、保卫科、培训科、职高部、电大部、技工部、农广校部、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科、农机驾驶员培训科、设备材料科。

(一) 党群办公室: 党群办公室是学校党委的综合办事机构,在党委书记领导下,全面负责学校的党、团、工会、妇联的行政管理工作。

(二) 行政科: 行政科是校长领导下的综合部门,主要负责学校的日常政务、事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学校各科室的管理工作。

(三) 教务科: 教务科是在教学副校长的领导下,负责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全面负责学校的日常教学和教师的管理工作。

(四) 学生科: 学生科是在学校主管副校长领导下,承担服务学生、教育学生、学生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学籍电子注册、助学金发放管理等工作。

(五) 招生就业科: 在主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学校招生的各项工作,毕业生就业安置的各项工作。

（六）总务科：在主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学校后勤保障工作，为教学服务、为师生员工生活服务。

（七）人事科职责：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学校的人事、劳动、工资、师资、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外聘教师的合同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八）财务科：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履行财务制度，做好学校财务管理工作。

（九）教研科：在主管校长领导下，全面负责学校的教学研究日常工作，做好教学调研、课题拟定、学术成果申报、人才培养等工作。

（十）生产实训科：在主管校长的领导下，负责本校各专业学生实习实训的组织、安排、协调、管理等工作，负责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等相关事宜，管理好实习工厂，努力为学校创造收入。

（十一）保卫科：保卫科是负责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的职能部门，做好学校的各项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学校的政治稳定和治安秩序，保护学校公共财产和师生员工的生活、人身、财产安全。

（十二）培训科在学校主管校长领导下，负责面向社会的各类短期培训学员的思想教育和教学管理各方面工作。

（十三）设备材料科：

在学校主管校长的领导下，负责学校生产实训设备的计划制定、采购管理，生产性消耗材料的购买等工作。

（十四）职高部：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全面完

成学校职业高中教育的各项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十五）电大部：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按照上级广播电视大学的要求，全面完成学校电大部的各项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十六）技工部：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按照黑龙江省技工学校教学计划要求，全面完成学校技工生的各项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十七）农广校部：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按照上级农业广播学校的要求，全面完成学校农广校学员的各项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十八）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科：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全面完成机动车初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从业资格培训、站乘人员培训等教学管理工作，会同上级交警、运管部门做好学员的考试、证书发放等管理工作，不断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十九）农机驾驶员培训科：在校长和主管副校长领导下，全面完成农机驾驶员培训的理论教学和驾驶实践教学，做好农机驾驶证的发放管理工作，不断为学校争资创收。

三、部门人员构成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人员编制数为 171 人，事业编制 171 人。实有在职人数 149 人，其中：工勤编制 1 人；事业实有在职人数为 149 人，试用期人数 0 人，离退休人员为 86 人。与 2020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数增加 8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 3 人，其中事业编制减少 10 人。

四、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为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本级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第二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部门预算公开表，预算公开表包含附件有：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
- 十三、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
- 十四、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3
- 十五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4

十六、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5

十七、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6

十八、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7

第三部分：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238.04 万元，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905.6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2.4 万元，同比增加 17.44%。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96.04 万元，财政专户资金 42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681.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9.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84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2238.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96.04 万元，占 98.12%。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2.4 万元，同比增加 17.44%。增加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增加 135.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41.28 万元人员及工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增加 55.62 万元，聘用人员增加。财政专户资金收入 42 万元，占 11.88%。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0%。增加原因是专户资金纳入预算管理。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2021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2238.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5.34万元，项目支出192.70万元。与上年预算基本支出1848.44万元相比增加196.9万元同比增加10.6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41.28万元人员及工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增加55.62万元，聘用人员增加。与上年预算项目支出57.2万元相比，同比增加135.5万元，增加原因为国家专项资金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2021年收支总预算2196.04万元。收入包括：经费拨款2053.44万元，专项收入134.2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收入8.4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639.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2.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9.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4.8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2021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2238.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196.03万元。2020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1905.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05.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0.4万元，同比增加15.23%。其中：

1、205030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1年预算数为1639.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445.83 万元，增加 193.32 万元，增加 13.3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工资普调国家专项资金增加。

2、2080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05.7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55.18 万元，增加 50.61 万元，增加 91.71%。主要原因：退休人员补助工资及取暖费菜款纳入预算。

3、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16.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94.87 万元，增加 21.52 万元，增加 11.0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221020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12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2.43 万元增加了 12.41 万元增长 11.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涨，缴费基数增加。

5、2101102 医疗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109.8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97.33 万元增加 12.53 万元增长 12.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涨，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基本支出

2045.34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795.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89.73 万元、津贴补贴 477.99 万元、奖金 104.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4.8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10.28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 110.28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9.8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105.79 万元、医疗费补助 33.85 万元、奖励金 0.17 万元。

4、项目支出 192.7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196.04 万元，其中：

1、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工资福利支出 1803.6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1.7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16.3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4.8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 万元。

2、商品服务支出 157.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

万元,差旅费 1 万元,水电费 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维修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25 万元,劳务费 0.75 万元,取暖费 110.28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9.2 万元。

3、事业资本性支出 92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92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2.8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34.01 万元、离退休费 105.7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部门经济科目）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所以报表为空表。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跟上年预算数 0.2 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主要原因是：按预算管理要求，严格控制此类开支，公务用车已停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事业单位，所以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安排职业教育运行经费 110.28 万元，其中取暖费 110.28 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 月 1 日，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账面固定资产总值 2607.06 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价值 132.56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用房 120

平方米；共有车辆3台，价值35.54万元，其中：科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车辆3台。共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6台，其中：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十五、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度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192.7 万元。项目为：聘用教师工资项目 8.4 万元、电大培训费项目 42 万元、维持教学运转基本费用项目 8.1 万元、黑财指教 2021 年 81 号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3 万元、黑财指教 2021 年 74 号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防疫资金）10 万元、黑财指教 2021 年 81 号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免学费）29.2 万元、黑财指教 2021 年 74 号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中职改善办学条件）92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宝清县职业技术学校 2021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

指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教育事务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如办公费、邮电费、小车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